**目 录**

1.[生物质材料科学与技术教育部重点实验室2025年度开放基金申请指南 3](#_Toc15811)

2.[高性能纤维及制品教育部重点实验室开放课题申请指南（2024年） 8](#_Toc17550)

3.[关于申报2024年度交通文化研究中心开放性课题的通知 11](#_Toc5803)

4.[智能机器人湖北省重点实验室2024年度开放/创新基金课题 14](#_Toc27693)

5.[新安医学教育部重点实验室2024年度开放课题 16](#_Toc405)

6.[大湾区城市环境安全与绿色发展教育部重点实验室开放基金项目申请指南 20](#_Toc2880)

7.[关于申报2024年度松山湖科学城显微科学与技术开放基金课题的通知 20](#_Toc11655)

8.[棉花生物育种与综合利用全国重点实验室2025年度开放研究基金申请指南 23](#_Toc29193)

9.[河南省水利工程安全技术重点实验室2025年开放课题申请指南 26](#_Toc9968)

10.[广西高校低碳绿色化工新技术重点实验室开放课题申请指南 28](#_Toc13220)

11.[2024年度实景地理环境安徽省重点实验室开放课题申报通知 32](#_Toc13116)

12.[乐山西部硅材料光伏新能源产业技术研究院2024年度开放课题申请指南 39](#_Toc2953)

13.[煤转化与新型炭材料湖北省重点实验室2025年度开放基金申请通知 42](#_Toc25814)

14.[2024年广东省新药筛选重点实验室开放课题申请指南 44](#_Toc15355)

15.[自然资源部海洋环境信息保障技术重点实验室2024年度开放基金课题申请指南 48](#_Toc12376)

16.[广西高校低碳绿色化工新技术重点实验室开放课题申请指南 51](#_Toc15630)

17.[安徽大学高节能电机及控制技术国家地方联合工程实验室关于接受2024年第二批开放课题申请的通告 55](#_Toc5115)

# **生物质材料科学与技术教育部重点实验室2025年度开放基金申请指南**

截止时间：11月 18日

链接：<https://bmlab.nefu.edu.cn/info/1045/1922.htm>

为贯彻“开放、流动、联合、竞争”的教育部重点实验室运行方针，现在生物质材料科学与技术教育部重点实验室（东北林业大学）开始受理2025年度开放课题申请，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为发现、培养和团结国内外生物质材料研究领域的科技工作者，同时兼顾重点实验室的重点发展方向，实验室设立面上基金课题和重点基金课题，研究期限一般为2年，优先资助方向及相关要求等请参见附件《生物质材料科学与技术教育部重点实验室开放基金申请指南》、《生物质材料科学与技术教育部重点实验室开放基金管理办法》及《生物质材料科学与技术教育部重点实验室开放基金申请书》。

请基金申请人将项目申请书打印一式四份，左侧装订、双面打印（签字盖章页单面打印），申请人应保证纸质申请书与电子版内容（文件名称格式统一为：申请项目名称—申请人所在单位—申请人姓名）一致。申请人本人及项目成员亲笔签字,申请截止日期为2024年11月18日。

我室热忱欢迎国内外从事生物质材料相关领域的优秀学者，针对上述内容、依托本教育部重点实验室良好的实验平台开展研究与合作，共同促进生物质材料科学的发展。

联系人：于泽浩

电子邮箱: yuzehao@nefu.edu.cn

电话/传真：0451-82192569

手机：13100883716（微信同号）

通信地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香坊区和兴路26号东北林业大学交通楼

邮编：150040

生物质材料科学与技术教育部重点实验室（东北林业大学）

2024年11月8日

**信息光子学与光通信全国重点实验室（北京邮电大学） 2024 年开放课题申请指南**

截止时间：11月 30日

链接：<https://ipoc.bupt.edu.cn/info/1046/1073.htm>

信息光子学与光通信全国重点实验室（北京邮电大学）是我国光信息科学与技术学科领域中科技创新和人才培养的重要基地。为贯彻全国重点实验室“开放、流动、联合、竞争”的方针，创造良好的科研条件和学术氛围，吸引、凝聚国内外优秀学者，共同研究、联合攻关，联合培养高层次科技人才，促进高水平成果产出，本实验室适应信息光子学领域的科技发展趋势，依据学科发展规划和研究方向布局，依据既有的资源优势和学科特色优势，拟继续资助与实验室研究方向有关的具有重要科学意义和应用价值的研究项目。现将本年度的申请指南公布如下：

一、基本原则

1.开放课题基金资助的课题类型属于基础研究和应用基础研究。

2.开放课题提倡创新和公平竞争，欢迎本实验室以外的国内外学者在本指南给出申请范围内自由选题，踊跃申请。

3.本实验室学术委员会将根据申请书所反映的研究内容、预期成果及创新性、申请者的学术水平和已有的研究基础等情况，进行综合评价，择优立项，并确定具体资助额度。本实验室将负责对申请者的申请内容保密。

4.开放课题资助额度为每项4-6万元。

5.完成期限：2年（以批准时间为启动时间）。

6.限项规定：开放课题申请人（不含参与者）同年只能申请1项。作为申请人申请和作为负责人正在承担的课题数合计限为1项。2024年结题的开放课题负责人不得作为申请人申请本年度的实验室开放课题。同等条件下，优先资助未获得过本实验室开放课题资助的申请人。

7.申请者所在单位学术主管部门应签署意见和加盖单位公章，报送《申请书》一式两份并附申请书电子版。《申请书》模版附后。

8.申请人应在本实验室专职老师中确定一位作为项目合作老师，并定期将研究进展通报本实验室，本实验室将根据进展情况有权终止资助进展不好的研究课题。

9.实验室开放课题鼓励探索性、前沿性课题研究，希望取得突破性理论研究成果或创新性技术研究成果，解决领域内关键与核心的科学与技术问题，应发表不少于2篇中科院大类2区及以上的期刊论文，鼓励通过与实验室成员的合作研究发表联合署名论文，并完成每年不少于1次的实验室学术交流（含前沿课题讲座、学术报告等）。凡经本实验室开放课题基金资助的课题，其研究成果由本实验室及研究者所在单位共享。发表的论文应注明“本课题由信息光子学与光通信全国重点实验室（北京邮电大学）开放基金资助”，相应的英文标注为“The project was supported by Fund of State Key Laboratory of Information Photonics and Optical Communications (Beijing University of Posts and Telecommunications)(No.XXX), P. R. China”，英文可缩写为“The project was supported by Fund of State Key Laboratory of IPOC (BUPT)(No.XXX), P. R. China”。

二、2024年开放课题申请范围

1.信息光子学相关基础研究

包括但不限于：光子学基础理论，非线性光子学与复杂系统，量子光子学与光子调控，表面等离激元特性与材料，量子信息与通信基础理论等。

2.新型光子学材料与器件研究

包括但不限于：半导体材料与器件，深低维异质结构、硅基光子学与集成光电子技术，宽谱光源，大尺寸、动态三维显示，微结构光纤光子学，新型光纤与光纤波导器件，光纤传感器件及应用，光纤光缆检测与应用等。

3.先进光通信系统与光子网络研究

包括但不限于：空天地海一体化光信息网，宽带多业务接入，超高谱效光传输，微波光子宽带通信应用，光子神经网络，轨道角动量技术与应用，多维光交换，数据中心光互连与组网，人工智能光通信系统与网络、星地与星间激光通信、水下光通信、量子信息与通信技术、光网络安全等。

4.光电融合关键技术研究

包括但不限于：集成电路、光电集成、微波元器件、多功能天线、雷达探测、太赫兹、导航定位、空间机器人等。

三、受理时间

递交项目申请书纸质版截止时间为2024年11月30日，以邮戳为准；同时，请通过Email发来申请书的电子版。

本实验室热忱欢迎国内外从事信息光子学与光通信领域研究的学者按上述项目指南申请开放课题，申请书可通过E-mail向本实验室联系人索取或通过实验室网站下载。同时，本实验室也热忱欢迎国内外有关科技人员自带课题和经费前来独立工作或合作研究。

特此公告

实验室通信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土城路10号北京邮电大学新科研楼310室（李雪娇收）

邮政编码：100876

联系人：李雪娇，于迅博电邮：[lixuejiao@bupt.edu.cn](mailto:lixuejiao@bupt.edu.cn)，yuxunbo@126.com

电话：13811858816，18810528975

# **高性能纤维及制品教育部重点实验室开放课题**

# **申请指南（2024年）**

截止时间：12月 13日

链接：<https://research.dhu.edu.cn/2024/1105/c6973a352906/page.htm>

高性能纤维及制品教育部重点实验室（以下简称“实验室”）依托于东华大学，于2008年由国家教育部批准建设，2013年通过国家验收，分别于2017、2023年通过教育部评估。实验室以材料科学与工程和纺织科学与工程两个“双一流”学科为支撑，以国防科技重大需求为导向，紧密结合国家战略和产业发展需求，研究开发高性能纤维新品种、新技术、新方法，解决国家战略武器、大飞机、航天领域对高性能纤维的需求。经过多年建设，实验室已成长为能够承担国防科技重大项目，完成自主知识产权的重大创新科技成果，培养高性能纤维及制品方面高层次人才和创新队伍的建设基地。

高性能纤维及制品教育部重点实验室开放课题基金旨在吸引和资助国内外优秀学者和科技工作者，开展交流合作，促进交叉学科和新兴学科的形成和发展，培养造就高层次创新人才，培育和孵化前沿研究项目，提高学术水平和科研水平。为响应国家号召，解决产业发展重大需求，根据高性能纤维及制品教育部重点实验室的有关管理条例和部门发展特色，实验室开放课题将资助意义重大、学术思想新颖、创新性显著、具有产业化前景、属于学科发展前沿或军民融合优先发展领域、与本重点实验室研究方向相关的基础研究和应用基础研究。

一、资助对象

申请本重点实验室开放课题者，需为国内外具有中级及以上职称或具有硕士以上学位，并在高等院校、科研机构、产业部门中具有一定工作经验的专业技术人员。

二、资助领域

本年度实验室优先资助但不仅限于下列研究领域的课题申请：

（一）军民两用产业相关纺织产品及技术开发

1、单兵装备轻量化及智能化研究；

2、应急与防护用功能纺织品研发及制备；

3、纺织品废旧循环再利用研究；

4、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在重大装备中的应用论证；

5、纺织品应用评估及检测（如寿命评估、仿真检测、仿真模拟模型等）；

6、其它相关纺织品应用技术产品开发。

（二）高性能碳纤维原料及纤维结构控制

（三）新型有机高性能纤维聚合体的合成及纤维开发

（四）高性能纤维结构与性能定量分析

（五）无机高性能纤维新型纺丝体系的合成及纤维结构转化机理

三、资助金额与研究期限

1、资助金额：1-3万/项。（重大课题可分阶段申请）

2、研究期限：1-2年。

三、申请程序

1、本次开放课题基金申请截止时间为2024年12月13日。开放课题申请书电子版请于截止日期前发送至hpfp@dhu.edu.cn，纸质版申请书请于2024年12月16日前寄到本实验室。

2、申请者须填写“高性能纤维及制品教育部重点实验室开放课题基金申请书”，开放课题基金申请书一式3份，经所在单位签署意见并加盖公章（封面处）后寄送本实验室，同时将电子版本的申请书文档发送至实验室电子信箱：hpfp@dhu.edu.cn。

3、申请书经本实验室初审后提交实验室学术委员会进行评审，确定资助项目和资助金额。评审结果由实验室主任签发，并通知申请者及其所在单位，未获批准的申请材料概不退还。

4、申请者收到批准资助通知后，应按批准金额、研究年限和评审意见，在收到立项通知后2周内编写课题研究工作任务书，经申请人所在单位签字盖章后提交至本实验室，核准后正式列为本实验室科研课题，拨付课题经费。

5、立项成功后需根据我室开放课题申请与管理办法执行，按时填写中期进展表及结题报告。

四、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老师

联系电话：18662196873

电子邮箱：[hpfp@dhu.edu.cn](mailto:hpfp@dhu.edu.cn)

通信地址：上海市松江区人民北路2999号东华大学5号学院楼A638室，邮编201620

# **关于申报2024年度交通文化研究中心开放性课题的通知**

截止时间：11月 30日

链接：<http://ctcs.cqjtu.edu.cn/info/1012/1054.htm>

为推动交通文化研究，更好的服务交通强国战略与区域经济文化建设，重庆市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交通文化研究中心”面向社会发布2024年度开放性课题，现接受校内外科研机构及智库科研人员申报。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要求

（一）课题责任人具有较强的政治素养、学术道德和创新能力，遵守重庆市教委、重庆交通大学各项科研预算管理、财务管理制度，信守合同。

（二）本次开放性课题申报不设具体课题指南，申请人可参考课题选题方向，或围绕交通文化研究方向，自行设计选题。

二、申报程序

（一）申报人填写重庆交通大学交通文化研究中心开放性课题申报书及活页电子版发送至交通文化研究中心邮箱cqjtuctcs@163.com；纸质版一式3份，11月30日之前交至交通文化研究中心（重庆交通大学科学城校区致远楼537办公室），校内申报者请各研究机构集中送报。

（二）开放性课题将通过重庆交通大学交通文化研究中心学术委员会评审和公示。

三、课题管理

（一）开放性课题每项资助金额为0.5万元，资助期限为1年，2024年度计划资助不超过10项。本年度课题执行起始时间为2024年12月1日，课题经费使用按照重庆市科研经费管理政策和《立项书》执行。

（二）课题评审主要内容：一是项目的选题与申报人科研实力；二是课题展开的路径、视角和创新观点；三是课题成果的预期目标；四是课题的经费预算。

（三）课题成果要求：论文、研究报告、专著等。选择论文作为最终成果的课题，申请结项时，至少在普通期刊公开发表论文2篇或核心以上期刊发表1篇方可申请结项。研究报告需3万字以上，专著需10万字以上，

（四）开放性课题所取得的研究成果，如专著、论文、研究报告、信息资料等，其知识产权为重庆交通大学交通文化研究中心和课题负责人所在单位共有，校内人员第一单位应为“重庆交通大学交通文化研究中心”，所有课题负责人须标注“重庆市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交通文化研究中心开放性课题资助”。（五）研究成果的组织鉴定或评审，由重庆交通大学交通文化研究中心负责办理。免于鉴定的情况：发表1篇及以上CSSCI（含扩展版）或北大核心期刊，可免于鉴定。

四、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现兵

电话：13368109118

请申报人或申报单位于2024年11月30日前将《交通文化研究中心开放性课题申请书》《活页》《交通文化研究中心开放性课题汇总表》纸质版报送交通文化研究中心，电子版打包发送至cqjtuctcs@163.com。

    附件：

    1. 选题方向

    2. 交通文化研究中心开放性课题申请书

    3. 课题论证活页

    4. 交通文化研究中心开放性课题汇总表

                                  重庆交通大学交通文化研究中心

                                          2024年11月9日

# **智能机器人湖北省重点实验室2024年度开放/创新基金课题**

截止时间：11月 25日

链接：<http://robot.wit.edu.cn/info/1017/1472.htm>

为促进本实验室与国内高校、科研单位和企业的学术交流与合作，实验室诚邀国内外相关领域的优秀学者，特别是青年学者通过承担开放课题来实验室开展合作研究，凡符合《开放/创新基金项目管理办法》申请条件的研究人员均可提出申请，本实验室将按照“公平竞争、择优支持”的原则确定资助项目。

一． 申请对象

开放基金课题面向武汉工程大学校外科研人员设立，创新基金课题面向武汉工程大学校内科研人员设立。

二． 资助研究方向：

1、智能机器人

2、图像处理与机器人视觉方向

3、智能信号与信息处理方向

4、复杂工业过程的智能化

5、交叉学科中的人工智能

三． 资助额度及期限

1.开放基金课题拟设立5项，研究期限为2年，资助额度为1万/项。

2.创新基金课题拟设立5项，研究年限为1年，资助额度为1万/项。

四． 研究成果要求

科研成果应署名：智能机器人湖北省重点实验室（武汉工程大学）或Hubei Key Laboratory of Intelligent Robot (Wuhan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430073,China

五． 开放基金课题申请程序及申报时间

1.申请受理的截至日期为2024年11月25日，课题开始时间为2025年1月。凡申请本实验室课题者，需下载并填写开放/创新基金申请书，按要求填写并返回电子文档1份, 纸质材料一式2份。

2.实验室接收到开放课题申请后，将组织专家对申请书进行评审，优先资助符合本指南范围的重要科研项目。

3.确定资助名单后，将在重点实验室网站公布并正式通知申请人。

六． 经费管理

开放基金资助经费可以转至项目负责人所在单位，分两次拨付，项目任务书签订后首次拨付50%，中期检查合格后拨付余款。项目结题后1年内可继续使用结余经费，结题1年后将收回结余经费。

创新基金资助经费集中管理，课题结束后将收回结余经费。

七． 联系方式

实验室联系方式及通信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江夏区流芳大街特1号 武汉工程大学计算机学院，邮编：430205，

联系人: 鲁老师

电话：15827322046   Email: [lutongwei@wit.edu.cn](mailto:lutongwei@wit.edu.cn)

《申请指南》、《申请书》、《任务书》、《结题报告》、《管理办法》请见附件。

智能机器人湖北省重点实验室

2024年11月5日

# **新安医学教育部重点实验室2024年度开放课题**

截止时间：11月 30日

链接：<https://keylab.ahtcm.edu.cn/info/1022/1653.htm>

新安医学教育部重点实验室紧紧围绕国家“健康中国”和中医药传承创新重大发展战略，秉承新安医学学术思想，体现新安医学学术特色，彰显新安医学学术内涵。实验室以新安医学文献整理、理论阐释、临床应用、成果转化的“全链条”研究为发展需求，致力于支撑中医流派传承与创新。

为加强新安医学教育部重点实验室与国内外高校科研院所的学术交流与合作，提升科研水平，现开展2024年度实验室开放课题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请条件

（一）申请者应同时符合如下条件：1.项目申请者应为有固定工作单位的职工，具备相关研究背景及基础，保证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从事申请项目的研究工作；2.具有博士学位或高级专业技术职称。不具有博士学位或高级专业技术职称的申请者，须有两名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人员的推荐。

（二）申请者需与本实验室固定成员（附件2）合作申请，未列出合作者的申请视为无效。所申报课题要求能够体现出申请者和合作者之间的科研合作关系。

（三）申请者同年度只能申请一项本实验室开放课题；作为主持人有本实验室项目未结题者不得申请。

（四）实验室固定成员不得作为课题负责人申请开放课题。实验室固定成员在同一年度只能与一位申请者合作提出申请，且累计不得多于两项。

（五）已获其他部门立项资助的科研项目，其负责人和课题组成员不得以内容相同或相近的课题申报本开放课题。申报本开放课题期间，申请人以内容相同或相近的课题申报的其他部门项目获立项者，应及时声明退出申报，否则以学术不端论处。

二、资助领域和资助强度

（一）资助领域

开放课题资助的研究范畴定为以下方向：

方向一、新安医学文献研究与数字化平台建设

收集、整理和出版新安医学文献及古籍。挖掘新安医学独特理论、经典名方、临床经验及疑难病症与治未病特色理论。建立开放共享的新安医学文献研究数据库与数字化智能信息应用平台。

方向二、新安医学特色理论的科学内涵研究

开展新安医学“固本培元法”、“养阴通络法”、“益气活血法”、“健脾化湿”等特色理论科学内涵的阐释研究。

基于新安医学“伏气”和“解托”理论结合“五运六气”，开展重大疫病（新冠肺炎、流感等）防治研究。分析、归纳、提炼，形成理论创新和技术创新点，丰富和完善中医药防治感染性疾病的新安医学特色理论体系。

方向三、新安医学疑难疾病临床研究

在新安医学特色理论的科学内涵研究基础上，凝练新安医学防治脑病、肺病、消渴病和痹病的主要病机，从固本培元、养阴通络、益气活血、健脾化湿等治法角度，利用现代科技手段，阐释新安医学特色治法对疑难疾病的作用机制，梳理新安医学防治重大疑难疾病特色方案、遣方用药特点与规律，干预机制和临床转化应用研究。

方向四、新安医学名方验方应用基础研究与开发

以新安医学特色理论为指导，围绕新安医学名方验方及安徽省道地药材物质基础和生物学作用机制，结合现代分离及制剂技术开展大健康产品开发和临床转化。基于新安医家经典名方、院内制剂开展中药复方保健品制备工艺及功能评价研究。

（二）资助金额及数量

2024年拟资助开放课题10-15项：其中一般项目5万元/项（申请者年龄不超过35岁），资助5-8项；重点项目10万元/项，资助5-7项。

三、申请时间

2024年度开放课题申请书提交截止时间为2024年11月30日，逾期不予受理。

四、申请审批程序

（一）申请者围绕上述资助领域自行选题，按要求认真填写申请书（附件1，形式审查未通过者不能进入同行专家评审）。申请书要求研究目标明确，研究内容具体，有较强的创新性或应用价值。申请者应当对所提交申请材料的真实性负责。

（二）申请者将申请书连同相关证明材料，使用A4纸双面打印左侧装订成册，一式三份，经所在单位签署意见并加盖公章后提交至本实验室（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梅山路103号，230038，新安楼802室，安徽中医药大学，王萌，177-3023-7511）。PDF格式电子版以“2024年度新安医学教育部重点实验室开放课题+申请人姓名+单位”命名，签章页扫描附上，合并成一个文件，发送至xayxjyb@ahtcm.edu.cn。邮件主题注明“2024年度新安医学教育部重点实验室开放课题+申请人姓名+单位”。

（三）实验室组织专家对项目进行评审，并报重点实验室学术委员会审议，按照“公平竞争、择优支持”的原则进行资助。

五、课题期限与经费

研究年限一般不超过2年（2025年1月至2026年12月）。开放课题资助的经费一次性拨付。经费执行采用校内报销制度，经费账户设在资助课题合作者（本实验室固定人员）名下，不对校外拨付，凭发票报销。开放课题的经费使用须遵守安徽中医药大学财务管理办法，项目经费专款专用，不得违规使用。

六、结题要求和成果归属

（一）结题要求

项目结束后两个月内向实验室报送提交结题报告及课题成果证明材料。

完成预期研究目标，一般项目应以第一作者（并列）或通讯作者（并列）发表与申报课题内容相关SCI论文1篇，或获得授权发明专利1项；重点项目应以第一作者（并列）或通讯作者（并列）发表与申报课题内容相关中科院二区以上论文1篇，或获得授权发明专利1项。

（二）成果归属

（1）基金资助栏中注明“新安医学教育部重点实验室开放课题资助（项目编号：XXX）”（英文为：Key Laboratory of Xin'an Medicine (Anhui University of Chinese Medicine) (Grant No. XXX)。

（2）开放课题所取得的论文、专利等成果，归实验室和研究者所在单位共同所有。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的完成单位必须标注实验室名称。实验室至少为第二完成单位。专著、专利、标准等可与实验室固定人员联合完成，专利须以安徽中医药大学为共同专利权人。实验室署名为“新安医学教育部重点实验室”，英文为：Key Laboratory of Xin'an Medicine (Anhui University of Chinese Medicine)。未标注的，验收时不计入成果。

七、其他

（一）所有实验室开放课题必须恪守科研诚信，签署诚信承诺。项目负责人一般不得代理或更换，遇有特殊情况离开研究岗位半年以上，所在单位应安排合适代理人，并报实验室备案；离岗一年以上的按中止计划实施办理。

（二）项目研究如涉及伦理范畴，需符合医学科研伦理，获得伦理委员会批准实施，并接受日常的监督检查。

（三）课题负责人应当按照课题任务书组织开展研究工作，做好资助项目实施情况的原始记录备查。

（四）对于取得突出成果的研究人员将给予滚动支持。

八、联系方式

地 址：合肥市蜀山区梅山路103号（230038）

联系人：王 萌

电 话：177-3023-7511

E-mail：xayxjyb@ahtcm.edu.cn

# **大湾区城市环境安全与绿色发展教育部重点实验室 开放基金项目申请指南**

截止时间：11月 20日

链接：<https://ieee.gdut.edu.cn/jybzdsys/info/1083/1839.htm>

# **关于申报2024年度松山湖科学城显微科学与技术开放基金课题的通知**

截止时间：11月 15日

链接：<http://ssl.dg.gov.cn/zfxxgkml/qt/tzgg/content/post_4286095.html>

根据《东莞松山湖促进源头创新实施办法》的相关规定，由松山湖材料实验室组织开展2024年度松山湖科学城显微科学与技术开放基金课题申报工作（申报指南详见附件2）。具体要求如下：

一、申报时间

即日起至2024年11月15日。

二、申请对象

粤港澳大湾区地区的高校、科研单位和企业内具有博士学位或副高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资格的在职人员，均可提出课题申请（目前仅接受中文申报）。在研课题负责人和参与人仅限承担或参与一项开放课题。鼓励科研人员间联合组建团队开展研究，加强单位间的合作与交流。

三、支持方向及内容

（一）先进电子显微学方法的技术研发和应用研究；

（二）基于STEM的定量相衬技术开发与应用研究；

（三）基于高能量分辨EELS方法与应用研究；

（四）原位电子显微方法的技术开发及应用表征；

（五）先进功能材料的微结构和物性表征；

（六）结构材料及缺陷、界面、表面，相变与扩散研究；

（七）扫描探针显微学（STM/AFM）和扫描电子显微学（含EBSD）；

（八）低温电子显微学表征在软物质材料研究中的应用。

2024年度开放课题基金资助青年项目课题，资助期限为2年，课题资助力度为12万元/项，课题执行开始时间统一为2025年1月1日，结束时间为2026年12月31日。

四、申报流程

（一）申请人应如实填写《松山湖科学城显微科学与技术开放基金课题申请书（2024版）》（见附件3），不得提交含有涉密内容的课题申请，同时提交电子版至指定邮箱。

（二）申请书经本人、参与人及所在单位签字盖章后，电子版于2024年11月15日前发送至联系人邮箱，并邮寄一式一份到松山湖材料实验室，具体要求详见申请书内填报说明。

（三）受理单位将对所有申请书进行形式审查，形式审查通过的申请书方可进入专家评审环节。

（四）课题执行中期需填写开放基金年度报告，结题时要填写开放基金结题报告。

五、联系方式

（一）申报工作联系人：耿老师（松山湖材料实验室）

电话：15524430648

邮箱：[gengwanrong@sslab.org.cn](mailto:gengwanrong@sslab.org.cn%EF%BC%9B)

通讯地址：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屏东路333号松山湖材料实验室A4栋

邮编：523803

（二）松山湖主管部门联系人：林小姐（松山湖科技创新局）

电话：0769-22892017

# **棉花生物育种与综合利用全国重点实验室2025年度开放研究基金申请指南**

截止时间：12月6日

链接：<https://cri.caas.cn/sylm/zygg/24b31acf3c9b4f9ba7151467a116adaf.htm>

棉花生物育种与综合利用全国重点实验室以学科发展前沿和国家重大战略需求为导向，聚焦棉花生物育种，针对棉花抗逆性及产量与品质同步改良的关键科学问题，开展创新性、系统性应用基础研究，以棉花种质资源鉴定与优异基因挖掘、棉花逆境调控与骨干亲本创制、棉花产量品质协同改良与品种培育、棉籽营养成分挖掘与综合利用为研究方向，鼓励多学科交叉融合，相互渗透，重点资助原创性研究，为棉花产量品质、抗性及棉籽综合利用等应用基础创新提供源动力。

实验室依托单位为中国农业科学院棉花研究所、河南大学和郑州大学。根据全国重点实验室“开放、流动、联合、竞争”的运行要求，现面向国内外同行发布2025年度开放基金课题申请指南，欢迎大家申报。现将有关事项通告如下：

一、基金资助范围

开放课题主要资助符合实验室研究方向，又具有创新意义的应用基础研究课题。主要资助范围为：

1.棉花种质资源鉴定与优异基因挖掘

2.棉花逆境调控与骨干亲本创制

3.棉花产量品质协同改良与品种培育

4.棉籽营养成分挖掘与综合利用

二、基金的申请与评审

国内外从事棉花生物育种科学研究的工作者均可在申请指南范围内进行选题申报，经学术委员会论证评审，实验室主任批准资助后，可在本实验室进行相关的课题研究。

1.申请人员：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或者博士学位的科技人员可直接申请，其他科技人员申请需有两名与其研究领域相同、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的研究人员推荐（实验室内、外各一名）。已主持本实验室开放课题且尚未结题者不得再次申请。

2.资助额度及执行年限：每项课题申请经费额度为4-10万元，执行年限为2年。

3.申报程序：申请者填写开放课题申请书（附件），将申请书双面打印，一式贰份，左侧两订装订。申请书须经本单位同意加盖单位公章后方为有效。将盖章后的申请书邮寄至通讯地址，同时提交电子版（word文件）至邮箱skl\_cb@126.com。申报截止日期：2024年12月6日，以邮戳为准，逾期不予受理。

4.经费使用：受资助项目经费不下拨，需在本实验室财务处报账，项目经费使用按照“国家重点实验室专项经费管理办法”中有关规定执行。

5.成果说明：开放基金资助课题所取得的有关论文、专著、成果等，均应同时标注中文“棉花生物育种与综合利用全国重点实验室”和“由棉花生物育种与综合利用全国重点实验室开放课题基金资助”；英文“State Key Laboratory of Cotton Bio-breeding and Integrated Utilization”和“Sponsored by State Key Laboratory of Cotton Bio-breeding and Integrated Utilization Open Fund”。

6.曾获得本实验室开放课题资助并取得突出研究成果（论文、奖励、专利等）的专家，再次申请开放课题时予以优先资助。

三、联系方式

联 系 人：崔艳利

电    话：0372-2525358

电子信箱：skl\_cb@126.com

通讯地址：河南省安阳市开发区黄河大道38号

邮政编码: 455000

棉花生物育种与综合利用全国重点实验室

      2024年11月6日

# **河南省水利工程安全技术重点实验室2025年开放课题申请指南**

截止时间：12月 31日

链接：<http://www.hnsky.org.cn/news1/1579.html>

2025年河南省水利工程安全技术重点实验室开放课题申请开始受理，申报截止时间为2024年12月31日。

一、主要研究方向

1.水作用下膨胀土库岸边坡失稳机理及处理措施。

2.引黄灌区水、沙利用策略研究。

3.窄深陡槽高速急变流控导措施。

4.纤维橡胶混凝土的疲劳性能研究。

5.河南地区白蚁品种时空分布及迁移规律。

二、申请人基本条件

1．具备博士学位并有固定单位的国内、外科技工作者（本实验室人员可作为课题参与人员，但不能独立申请），年龄不超过45岁（1980年1月1日后出生）。

2．在本指南研究方向已积累良好的前期研究基础，曾发表过高水平研究论文。

三、申请受理

1．开放课题每项资助3-5万元。

2．以河南省水利工程安全技术重点实验室或河南省水利科技应用中心的科研人员为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发表高水平学术论文2篇以上，其中至少有一篇发表在中文核心期刊或被EI（SCI）收录。

四、申请方法

请填写申请书（见附件），由所在单位审查并签署意见，A4纸双面打印、一式二份，于2024年12月31日前寄至实验室，同时请将电子版申请书（附件1）发送至邮箱HSAZ2015@126.com。

联系人：卞可

电 话：13838338180

邮 箱：HSAZ2015@126.com

地 址：郑州市纬五路39号

河南省水利工程安全技术重点实验室

2024年10月30日

# **广西高校低碳绿色化工新技术重点实验室开放课题申请指南**

截止时间：12月 25日

链接：<https://kjc.gxu.edu.cn/info/1008/4087.htm>

广西高校低碳绿色化工新技术重点实验室是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重点实验室，实验室开放课题基金用于资助围绕实验室研究方向、创新性强、具有广阔应用前景的基础研究或应用基础研究课题。

（一）申请对象

国内外科研教学人员、博士后研究人员、产业部门的科技工作者均可在项目指南范围内申请课题；

根据工作需要，应课题负责人或实验室主任邀请来室参加在研课题的研究人员、博士生、硕士生；

自带课题和经费来室工作的科研人员及短期测试人员。

（二）课题资助方向

VOCs绿色净化技术

生物质高效转化技术

绿色能源催化技术

广西矿产资源分离过程强化。

（三）基金申请程序

开放基金申请人原则上需与广西高校低碳绿色化工新技术重点实验室固定人员联合申请，填写“广西高校低碳绿色化工新技术重点实验室”一式三份，经所在单位主管领导同意后，在2024年12月25日前交到本实验室。

由实验室学术委员会对申请者提交的申请书进行评审，确定资助项目和金额，并通知获得资助的申请人。

（四）基金的使用与管理

实验室2024年拟资助开放基金课题3-4项。每项课题资助经费为0.8万元人民币，研究期限一般为2年(2012.08.1－2014.07.31)。

开放课题基金由实验室统一管理。根据财务管理规定，建立经费使用本，专款专用，由受资助人掌握使用，经费使用不得违反财务制度。

基金的使用范围：

原材料费；

辅助材料费（办公用品等）；

分析测试费；

出版/文献/信息传播/知识产权事务费；

差旅费（包括自驾车出差用汽油）；

会议费（国际会议需特别说明）。

课题完成后结余经费的处理：由重点实验室资助的课题结余经费全部归入重点实验室。

（五）课题及成果管理

凡由实验室资助的课题，项目负责人每年须汇报课题进展，根据课题的性质不同，同时提交学术论文，研究报告，或实验工作阶段小结。

课题结束或终止，必须向实验室提交如下材料归档：

研究工作总结或终止报告；

学术论文或报告；

课题工作中的原始资料及实验数据，档案及目录；

所完成的考核指标（包含发表的研究论文、专利、获奖和鉴定成果等）。

实验室主任不定期检查课题执行及进展情况，对不执行研究计划的，有权终止资助。

资助课题所取得的成果，属于广西高校低碳绿色化工新技术重点实验室和研究者所在单位。外籍客座人员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研究成果如需组织鉴定或评审时，由本实验室负责组织办理，并由双方联合申报成果或申请奖励。成果转让的获利，由双方共享，比例另行协商。申请专利发明时，按专利法及有关规定办理。

由重点实验室资助的课题所发表的论文、论著、研究报告、资料、鉴定证书以及申报成果时，研究者中文署名为以下三种之一：1、广西高校低碳绿色化工新技术重点实验室(广西大学), 南宁530004, 中国；2、广西大学 广西高校低碳绿色化工新技术重点实验室, 南宁530004, 中国；3、广西大学化学化工学院 广西高校低碳绿色化工新技术重点实验室, 南宁530004, 中国。英文为以下两者之一：1、Guangxi Key Laboratory of Green Chemical Materials and Safety Technology, Guangxi University, Nanning 530004, China；2、Guangxi Key Laboratory of Green Chemical Materials and Safety Technology, School of Chemistry and Chemical Engineering, Guangxi University, Nanning 530004, China，且均须标注“广西高校低碳绿色化工新技术重点实验室开放课题基金资助”（Supported by the Opening Project of Guangxi Key Laboratory of Green Chemical Materials and Safety Technology）。重点实验室署名可以是第一单位或第二单位。

考核指标必须满足以下指标中的1种或几种：专利、获奖、鉴定成果、三大索引论文和中文核心期刊（中文核心期刊必须为一级刊物，即为一级学会主办的刊物）

联系方式

1. 联系地址：广西区南宁市大学路100号，广西大学  化学化工学院

2. 联 系 人：王睿猛   
邮   编：530004   
电  话：0771-3233718

传    真：0771-3233718

电    邮：wangruimeng@gxu.edu.cn

考核指标与验收标准

以第一或第二单位发表SCI论文1篇，资助0.8万元；

以第一或第二单位申请发明专利，资助0.4万元；

以第一或第二单位发表中文核心论文1篇，资助0.4万元。

# **2024年度实景地理环境安徽省重点实验室开放课题申报通知**

截止时间：12月 15日

链接：<https://www.chzu.edu.cn/2024/1028/c13617a308579/page.htm>

一、重点实验室简介

  安徽省实景地理环境重点实验室以滁州学院为依托单位，以实景地理环境关键技术与示范应用为研究核心，开展实景地理环境的基础理论、原创技术及行业应用研究，为安徽省地理信息产业的转型发展提供理论与技术支撑，促进区域经济社会的快速发展。

  重点实验室建有大规模无人机航测实验室，含大范围无人机航飞集群、移动地理空间数据采集等硬件设施，可提供地理空间海量数据生产与服务；建有高性能地理信息数据采集处理实验室，含大容量磁盘阵列、机架式服务器、高性能计算集群、工程绘图与扫描仪等硬件设施；建有摄影测量与遥感实验室，含电子地形沙盘、全波段地物光谱仪、多传感器无人机遥感对地观测等硬件设施；建有地理生态环境质量监测实验室，含便携式多参数水质分析仪、土壤碳通量自动测量系统、氮氧化物分析仪、连续流动分析仪等硬件设施。

  重点实验室开放课题围绕重点研究领域和发展方向设置课题，支持重点实验室及以外人员从事高水平的基础性、前沿性、启动性研究。

二、申报须知

（一）开放课题申请人资格

  1.开放课题类型分为二类：（1）科学研究项目，分为重点科研项目和一般科研项目，需具有高级职称以上的研究人员或已获得博士学位的研究人员，经所在单位同意后均可申请。（2）其他专项项目，分为在读博士研究生项目和产教融合项目。①在读博士研究生项目申请人需为全日制普通高校（科研院所）在读博士生，具备一定的研究基础。②产教融合项目，需为相关企业、政府部门等工作人员。

  2.申请者的研究课题应有明确的前沿性、开拓性和科学意义，有切实可行的技术路线、研究工作基础和研究能力。申请课题须符合重点实验室当年度发布的开放课题申请指南。

  3.申请者需联系重点实验室一名高级职称或具有博士学位的研究人员，作为课题合作人，课题合作人可通过重点实验室联系人推荐。

（二）开放课题资助方向

  重点实验室学术委员会依据研究方向“低空对地感知与智能化测绘、时空数据融合与数据资源管理、定量遥感反演与地理环境监测”来确定重点实验室开放课题资助的范围和重点领域，并在依托单位官网公布开放课题申请指南。

  2024年安徽省实景地理环境重点实验室开放课题具体资助的研究方向包括：

 1.重点科研项目

（1）二三维地理场景数据融合技术

（2）实景三维数据轻量化处理技术

（3）实景三维地理实体化建模与表达

（4）实景三维数据分割与动态更新

 2.一般科研项目

（1）测绘无人机工程应用

 1）多旋翼无人机固定机巢自动巡检技术

 2）多无人机协同编队飞行技术

 3）无人机多传感器一体化探测与应用

（2）时空地理信息智能分析

 1）时空地理信息人工智能挖掘技术

 2）时空地理大数据管理与分析

 3）时空地理信息智能服务技术

（3）定量遥感反演与地理环境监测

 1）江淮分水岭地区自然生态遥感监测评估

 2）导-遥一体化环境参数高精度反演

 3）土壤环境遥感调查与耕地保护

 3.在读博士研究生项目

  在读博士研究生项目的资助方向与一般科研项目保持一致。

 4.产教融合项目

 1）低空智能感知与全息实景

 2）空天信息处理与应用

 3）生态系统监测与环境保护

（三）开放课题申请和管理

  1.申请人根据重点实验室开放课题资助方向填写安徽省实景地理环境重点实验室开放课题申请书，经所在单位同意并签字盖章后，向本实验室提出申请。

  2.经重点实验室专人资格初审后、由重点实验室组织专家对提交的申请书进行评审，经重点实验室学术委员会审查同意资助项目和金额后报学校科研处备案。在同等条件下，优先支持国外及国内著名高校或研究院所优秀青年研究骨干。

  3.对确定资助的项目在重点实验室网站进行公示，然后向申请人发出正式通知，申请人须在收到通知后的1个月内，根据基金申请书和评审意见，完成并签署开放课题研究工作计划任务书。

  4.课题研究周期原则上为2年（2025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重点项目资助金额8万元，一般项目资助4万元，在读博士生研究项目2万元。由评审委员会审查专家评审意见后，确定拟资助项目。

  5.产教融合项目。重点实验室可以提供相应的软硬件条件及技术指导，供项目顺利开展使用。优先支持能够来重点实验室访问工作并与重点实验室人员建立实质性合作关系的项目，来访人员可按重点实验室科技人员同等待遇使用本室仪器设备和工作条件。

  6.成果要求：

 (1) 重点项目，8万元。在国内外高水平期刊发表SCI论文3篇（或1篇中科院SCI期刊大类1区论文）且申报国家发明专利2项（进入实审阶段），论文和发明专利需有课题合作人作为作者或发明人。论文需署名滁州学院为第一或通讯单位，发明专利需署名滁州学院为第一完成单位。

 (2) 一般项目，4万元。在国内外高水平期刊发表SCI论文2篇且申报国家发明专利1项（进入实审阶段），论文和发明专利需有课题合作人作为作者或发明人。论文需署名滁州学院为第一或通讯单位，发明专利需署名滁州学院为第一完成单位。

无论文或专利的可产出与之相当的成果（包括省部级及以上奖励1项，该成果须将重点实验室列入主要完成单位），经重点实验室认定后可作为项目成果。上述所有成果项目负责人须为第一完成人。

 (3) 在读博士研究生项目。在国内外高水平期刊发表SCI论文1篇，论文需有课题合作人作为作者，论文需署名滁州学院为第一或通讯单位。

 (4) 产教融合项目。获批应用型项目经费或相应成果转化效益，到账滁州学院经费不少于25万元。

  7.开放课题所取得科研成果，归本重点实验室和研究者所在单位共有。以下平台信息均需在成果公开发表中同时署名：

 (1). 滁州学院安徽省实景地理环境重点实验室，安徽，滁州，239000；Anhui Province Key Laboratory of Physical Geographic Environment, Chuzhou University, Chuzhou 239000, China

 (2). 安徽省遥感与地理信息工程研究中心，安徽，滁州，239000；Anhui Engineering Research Center of Remote Sensing and Geoinformatics, Chuzhou 239000, China

 (3). 安徽地理信息集成应用协同创新中心，安徽，滁州，239000；Anhui Center for Collaborative Innovation in Geographical Information Integration and Application, Chuzhou 239000, China

  8.获准课题必须按任务书内容及年度进度计划完成，并于每年12月31日前将中期考核或结题报告寄送本重点实验室。重点实验室有权检查研究者的工作进展和经费使用情况，对于经费使用不合理或者没有足够理由未能按进度计划完成的课题，重点实验室学术委员会有权暂时中止或取消资助资金。

三、申报受理时间与要求

  1.2024年度安徽省实景地理环境重点实验室开放课题申请书（见附件1），申请书中预期研究成果不得低于开放基金成果要求，受理截止日期为2024年12月15日，提交电子版申请书（word版和pdf版各一份，统一命名：安徽省实景地理环境重点实验室开放课题-申请人姓名-项目名称，PDF版需为已签字盖章的扫描件，一式一份）；

  2.安徽省实景地理环境重点实验室组织专家对申请项目进行评审，并将评审结果进行公示；

  3.通过公示的项目申请人填写任务合同书，任务合同书中预期成果不得低于开放基金成果要求，经所在单位同意并签字盖章后（一式一份），将胶装后的申请书和任务合同书纸质版一并提交安徽省实景地理环境重点实验室。未获得资助的项目不再另行通知。

四、开放课题过程管理

  1.开放课题原则上在2年内完成，特殊情况不超过3年，从课题任务书签订日期起开始执行。对一些需要持续较长的重大课题应分阶段申请，资助金额采用一次核定按年度分期拨付。

  2.开放课题执行过程中，原则上不允许更改任务书中原定的研究内容和研究目标。

  3.课题负责人每年须在12月31日前向重点实验室提交开放课题年度进度报告及本年度内的成果证明。课题结束后，须提交开放课题研究工作结题报告，并附相关的研究成果证明和发表的论文，于研究工作结束二个月内报重点实验室办公室。

  4.研究工作结题报告经重点实验室审查签署意见后，通报课题负责人所在单位。

  5.重点实验室定期检查开放课题进展情况，若发现延误或经费使用不当的，重点实验室有权减少或停止经费使用，直至撤消资助。同时不报年度报告的，暂停经费使用。

  6.开放课题一般不延期；的确需延期的课题，须由申请人提前提出申请，报重点实验室主任审批，延期不能超过12个月。

  7.在读博士研究生项目在结题前，如果负责人已博士毕业且继续在境内依托单位工作，可将项目变更至新的依托单位。如果负费人已博士毕业但不在境内依托单位工作，应当及时终止。

五、经费使用及管理

  1.开放课题基金从安徽省实景地理环境重点实验室运行费预算中支出，用于资助开放课题研究，专款专用。

  2.开放课题经费不外拨，统一采用实报实销的方式在滁州学院财务处报销。由于资助人中包括滁州学院校内人员和校外人员两类，后期经费报销分两种方式进行：校内人员：资助经费直接划拨到负责人本人账户，后续报销按照学校财务处报销流程正常进行；校外人员：为校外的每位负责人单独设立报销账户，资助经费划拨到负责人账户，后续报销由项目负责人的校内合作老师协助，线下纸质报销。

六、其他注意事项

  1.不得重复照搬已获资助的项目申请书，一经查实，取消申请资格。

  2.已获重点实验室开放课题资助但尚未结题的项目负责人不得申请。

七、联系方式

  联系人：陈老师，位老师；电话：0550-3519196；E-mail：hongwei@chzu.edu.cn；地址：滁州市会峰西路1号滁州学院土木楼709办公室。

# **乐山西部硅材料光伏新能源产业技术研究院2024年度开放课题申请指南**

截止时间：11月 30日

链接：<https://gcyy.lsnu.edu.cn/info/1064/1800.htm>

乐山西部硅材料光伏新能源产业技术研究院（以下简称“硅研院”）坐落于有“中国绿色硅谷”之称的四川省乐山市，于2021年2月7日启动建设，2022年8月备案为省级新型研发机构，是乐山市委市政府重点打造的硅材料光伏新能源产业技术研究院，布局有产业政策战略咨询、前沿科学研究、公共技术平台和应用技术创新研究四大核心板块，将形成“前沿基础研究→应用基础研究→产业技术研究→产业转化”的全链条创新模式，定位于成为有影响力的硅材料光伏新能源产业技术研发基地、“中国绿色硅谷”的重要组成部分、学科交叉开放的新窗口。

为创造良好的科研条件和学术氛围，吸引、凝聚优秀学者，加强交流与合作，促进高水平成果产出，硅研院特设立开放课题基金，资助与硅研院研究方向有关的具有重要科学意义的研究项目。现公开发布2024年度开放课题指南，诚邀各有关领域的科研人员进行申报。

一、资助对象

具有中级（含）以上职称的科研人员或具有硕/博士学位的研究人员均可申请，特别鼓励35岁以下具有博士学位的年轻研究人员申请。项目获得批准后，申请者为我院客座人员。1人只能主持和参与共计2项项目。申请者作为课题负责人，凡有本重点实验室研究项目未结题者不得申报。不符合要求的申请书将不予评审。开放基金重点支持具备技术成果产业化实施的项目，鼓励校企联合申请项目，联合项目应在申请材料中明确各自承担的工作和职责，并附上合作协议或合同。鼓励将硅研院的在职研究人员纳入各课题的参与者中。

二、资助方向

2024年度开放课题基金重点支持与本硅研院的建设和发展紧密相关、意义较重大、学术思想新颖、属于学科发展前沿的研究课题和服务地方产业经济应用性较强的研究课题。主要范围如下：

新能源材料与技术

   新能源材料制备、应用与检测表征；光电/热电材料；储能材料；光伏材料、锂电材料；生产装备设计与优化、以及围绕上述材料、设备及工艺的仿真模拟、机器学习等；

晶硅光伏产业资源化利用

开展晶硅光伏产业的资源化循环利用；光伏组件回收利用技术；有机硅副产物综合利用及新型有机硅材料开发等；

硅产业环境治理

围绕晶硅光伏产业链，开展废弃物治理及循环利用；硅片环节切割废水、硅泥、旧金钢线等废旧资源回收利用技术研究、噪声治理等；

光伏应用

分布式发电部件、产品、系统集成及数字化等后端研究、研制；

产业发展研究报告

重点聚焦乐山晶硅产业发展；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研究；

其他

其余地方重点制造产业中与之相关的领域方向。

三、资助计划

2024年度开放课题基金资助重点和一般两类课题，资助期限为2年。重点课题资助力度为3-5万元/项；一般课题资助力度为1-2万元/项。

四、成果要求

开放课题鼓励产出高水平成果。开放课题取得的有关论文、专著、专利等成果应标注“乐山西部硅材料光伏新能源产业技术研究院(Leshan West Silicon Materials Photovoltaic New Energy Industry Technology Research Institute)（课题编号）”，乐山西部硅材料光伏新能源产业技术研究院须作为第一或第二单位，且须以乐山师范学院校内人员作为通讯作者之一。

五、申报要求

申请人应如实填写《乐山西部硅材料光伏新能源产业技术研究院开放课题申请书》（见附件），不得提交含有涉密内容的课题申请。申请书经本人及所在单位签字盖章后，于2024年11月30日前一式二份报至硅研院，电子版发送至联系人邮箱（文件命名：所属指南编号（如指南1）-课题类型（如重点）-课题名称-姓名-单位）。

课题执行开始时间统一为2025年1月1日，结束时间为2026年12月31日。

六、联系方式

联系人：硅研院科研项目管理部 唐凡

电 话：18383340355

E-mail：3020607636@qq.com

地 址：四川省乐山市高新区国检中心7楼

# **煤转化与新型炭材料湖北省重点实验室2025年度开放基金申请通知**

截止时间：11月 30日

链接：<https://www.wust.edu.cn/info/1501/433052.htm>

煤转化与新型炭材料湖北省重点实验室于2006年正式批准建设。经过多年的发展，重点实验室在炼焦新技术、新型炭材料的基础研究与开发、焦化副产品深加工及利用等方面在国内占据重要地位。重点实验室所设开放基金，旨在鼓励实验室与国内外高水平研究机构、大专院校、产业部门及本校较高水平研究团队的交流合作，培育实验室青年研究骨干，对在本实验室中进行的科研课题提供资助，利用实验室的仪器设备进行单独或合作研究工作，同时也欢迎国内外科研单位自带项目与资金来本实验室进行合作研究。根据“开放、流动、联合、竞争”的运行机制，重点实验室将对意义重大、具有潜在应用价值的基础研究和应用研究予以支持。

　　一、资助领域

1、煤转化与煤资源综合利用基础理论与技术研究

●煤炭高效利用新工艺与新技术的基础研究与开发

●煤焦油、煤沥青等化学品的深加工与高效利用

●炼焦用煤与焦炭质量评价模型研究与炼焦过程的优化

●新型功能炭材料基础研究与开发

●精细化学品合成和药物中间体的开发研究

●煤转化与煤资源综合利用过程建模与模拟

●煤转化与煤资源综合利用过程中的节能技术研究

2、煤转化相关的环境化学与工程研究

●煤转化过程中污染物的生成机制、抑制与高效脱除

●煤基固体废物的资源化/无害化利用基础研究及核心技术研发

●煤转化过程废气、废水净化的基础研究及技术研发

二、申请细则

1、申请人应根据《煤转化与新型炭材料湖北省重点实验室2025年度实验室开放基金申请指南》的相关要求，填写“煤转化与新型炭材料湖北省重点实验室开放基金申请书”。申请材料经所在单位同意并签字或加盖公章后，向本实验室申报。提交申请书纸质材料一式三份，同时提交电子版，电子文件命名为“申报人姓名+单位名称+课题项目名称”。

2、本年度开放课题分为重点项目、一般项目两种类型。其中重点项目3项，每项拟资助3万元；一般项目3项，每项拟资助2万元，研究期限为2年。重点项目结题时要求以重点实验室为第一单位完成1篇2区及以上等级的论文；一般项目结题时要求以重点实验室为第一单位完成1篇3区及以上等级的论文。学术论文的分级参考《武汉科技大学学术期刊分级暂行规定》（武科大科【2014】5号）文件。

3、 获实验室基金资助的课题，在发表文章时应注明“武汉科技大学煤转化与新型炭材料湖北省重点实验室基金资助”（英文标注：This research was financially supported by fund from Key Laboratory of Hubei Province for Coal Conversion and New Carbon Materials (Wuhan Universit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4、申报材料（申请书）受理截止日期：2024年11月30日。

5、联系方式：煤转化与新型炭材料湖北省重点实验室

武汉市青山区武汉科技大学144#信箱

邮　　编：430081　　联 系 人：桂阳    E-mail：guiyang@wust.edu.cn

# **2024年广东省新药筛选重点实验室开放课题申请指南**

截止时间：11月30日

链接：<http://portal.smu.edu.cn/yxy/info/1031/20922.htm>

广东省新药筛选重点实验室依托南方医科大学，原为第一军医大学全军新药筛选重点实验室，是我省设立的第一个新药筛选类省级重点实验室。实验室现任主任为毕惠嫦教授，为南方医科大学药学院院长，国家杰青/优青获得者。

实验室研究团队拥有一批高层次优秀人才，包括国家杰青、国家特支计划、科技部“中青年科技创新”领军人才、国家海外高层次人才、国家优青、青年长江等国家级人才16人次；广东省“珠江学者”、特支计划“百千万工程”人才、广东省杰出青年基金获得者、南粤优秀教师等省级人才23人次；广州市“珠江科技新星”等市级人才12人次。学科发展迅猛，药理与毒理学科2024年9月进入全球排名前0.448‰，助推化学学科和材料学科分别进入ESI全球排名前0.455%和0.349%。

广东省新药筛选重点实验室科研设施齐全，仪器设备先进，具有开展药物筛选研究的优越条件。实验室根据广东天然资源的优势，建立有特色的药用植物天然产物、化学合成化合物、生物活性多肽等药物样品库，围绕严重危害人类健康的重大疾病，开展病毒性传染病、肿瘤、炎症及免疫疾病、神经性疾病药物筛选，以及化合物库与样品信息库建设、成药性研究；建立多种分子或细胞水平的药物筛选模型和技术平台，开展规模化药物筛选，为高校、科研院所和医药企业提供药物筛选技术服务，以推动全省创新药物研究和产业化的发展。2024年广东省新药筛选重点实验室开放课题支持与上述主要研究方向相同或相近的研究项目，接受国内外高等院校、科研机构研究人员尤其是中青年学者申请开放基金课题。

一、开放课题基金资助的主要研究方向

1.新靶点研究

2.新筛选方法研究

3.先导化合物研究

4.成药性研究

5.化合物库建设

二、开放课题基金申请办法和注意事项

1.申请者需认真填写申请书（见附件1）。申请书要求研究目标明确，研究内容具体，有较强的创新性或应用价值。课题参加人员中需有1-2位重点实验室成员。

2.申请者应符合如下条件：(1)项目申请者应为工作单位的正式职工，保证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从事申请项目的研究工作；(2)具有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或博士学位。

3.鼓励申请者利用本实验室的仪器设备和设施开展研究工作。

4.本年度开放课题申请书提交的截止时间为2024年11月30日。项目执行期为2年，资助强度为2-3万元（人民币），本年度资助5项。

5.申请者须提交《广东省新药筛选重点实验室开放课题基金申请书》纸质版3份（有申请单位公章）。

三、开放基金管理办法

1. 开放课题将资助4-6项，研究周期为2年（2024年12月1日至2026年11月30日），资助金额为每个课题2-3万元。项目如无法按期完成或要求更改计划，须提前提出书面报告，由实验室学术委员会讨论决定。如涉及降低预定目标、减少研究内容、中止计划实施、提前结题或延长年限等变动，项目负责人须提出报告，经所在单位审查签署意见，报实验室审批，由学术委员会讨论决定。

2. 项目负责人或主要研究人员每年应按计划来实验室开展研究工作，实验室指派专门人员对项目进行管理，建立原始资料档案备查。所有实验室开放课题必须恪守科研诚信，签署诚信承诺。项目负责人—般不得代理或更换，遇有特殊情况离开研究岗位半年以上，所在单位应安排合适代理人，并报实验室备案；离岗一年以上的按中止计划实施办理。

3. 项目研究需符合医学科研伦理，获得伦理委员会批准实施，并接受日常的监督检查。

4. 所有实验室开放课题，每年必须提交研究计划进展报告，根据课题性质和进展，提交学术论文、研究报告或阶段小结。

5. 项目结束后一个月内向实验室报送提交结题报告，同时课题结题时必须向实验室提交如下资料用于归档：①课题合同书。②课题总结报告。③学术论文或研究报告等成果。④有关课题研究的相关的原始材料、科研诚信承诺书、科研课题启动表、伦理材料、技术档案等及资料的清单目录。

6. 开放基金资助经费由本实验室统一管理，专款专用，不对外拨付；各项报销费用由项目负责人签字生效，本实验室有权对项目经费使用的合理性进行审核，经费报销由本实验室所在单位南方医科大学财务执行；经费专项使用，不得挪作他用，一经发现，中止资助；项目结题后未使用的经费实验室原则上将收回；对按中止资助处理的项目，将根据情况全部或部分收回经费，用于资助其它项目。

7. 本实验室开放课题的研究成果，归本实验室和研究者所在单位共有，发表论文、申报成果、专利等时应共同署名，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的完成单位必须标注重点实验室。对于以重点实验室为第一单位发表的论文并有我单位人员为共同作者的，按本实验室科研成果奖励办法予以奖励。本实验室的正式署名为:广东省新药筛选重点实验室（Guangdong Provincial Key Laboratory of New Drug Screening）。若申请科技成果，应在成果申报材料内注明受到广东省新药筛选重点实验室开放课题资助，即Supported by the Open Project of Guangdong Provincial Key Laboratory of New Drug Screening。未署重点实验室名称及未标注的成果，验收时不予计入。

四、联系方式

地 址：广东省广州市广州大道北1838号南方医科大学药学院

邮 编：510515

电 话：020-648708

E-mail: shijie18814124203@smu.edu.cn

联系人：谢老师、石老师

# **自然资源部海洋环境信息保障技术重点实验室2024年度开放基金课题申请指南**

截止时间：11月 29日

链接：<https://www.nmdis.org.cn/c/2024-10-29/82120.shtml>

自然资源部海洋环境信息保障技术重点实验室（Key Laboratory of Marine Environmental Information Technology，MEIT）隶属于自然资源部，以国家海洋信息中心为依托，于2009年批准成立。实验室针对国家海洋环境保障迫切需求，围绕海洋环境信息保障业务发展和能力建设中遇到的关键科技问题，在海洋环境数据处理和分析技术、海洋再分析和现报预报技术、海洋多尺度信息提取和应用技术等方面开展研究，为国家海洋环境保障提供技术支撑。

一、 2024年度开放基金课题资助方向

1、 海流、海浪和海冰同化研究，极地CORA产品及其动力过程检验评估；

2、 高分辨率水下三维温盐智能重构和高海况下温盐关系多尺度变化研究；

3、 基于CORA产品、卫星观测等的三维中尺度涡、内波等海洋现象智能识别研究；

4、 海底线列阵和水下自主移动平台的目标探测，以及复杂海洋环境引起的声场不确定性研究。

二、 申请要求和注意事项

1、 申请人一般要求具备中级或以上技术职称；不具备中级或以上技术职称的，须经两名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的同行专家推荐；在读研究生申请的，须由导师担任开放基金课题第二负责人。

2、 开放基金课题分为一般和重点两类。2024年度，拟资助一般开放基金课题4～6项，资助额度为3~5万元；重点开放基金课题1～2项，资助额度为6~8万元。自2025年1月起开始实施，执行期两年。

3、 一般开放基金课题至少发表1篇中文核心学术论文，重点开放基金课题至少发表1篇SCI论文，并标注实验室资助。开放基金课题取得的成果均应标注“自然资源部海洋环境信息保障技术重点实验室开放基金资助”（英文为“Financially Supported by the Open Fund Project of Key Laboratory of Marine Environmental Information Technology, Ministry of Natural Resources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未标注署名（或标注不规范）的成果不计入实验室开放基金课题的研究成果。

4、 申请人需填报开放基金课题申请书，申请书为A4纸本，一式三份（均为原件）。由所在单位审查签署意见并盖章后，于2024年11月29日（以邮戳日期为准）前寄送海洋环境信息保障技术重点实验室，同时报送申请书电子文档（word或pdf格式）。

5、 开放基金课题管理办法（附件1）和开放基金课题申请书（附件2）可在“中国海洋信息网（[https://www.nmdis.org.cn/](https://www.nmdis.org.cn/" \t "https://www.nmdis.org.cn/c/2024-10-29/_self)）首页-公告通知”下载，或通过电话、电子邮件索取。

三、 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天津市河东区六纬路93号，海洋环境信息保障技术重点实验室

邮   编：300171

联 系 人：袁文亚

电   话：15222176830

传   真：022-24010926

电子邮箱：[cora@nmdis.org.cn](mailto:cora@nmdis.org.cn)

附件1：自然资源部海洋环境信息保障技术重点实验室开放基金课题管理办法

附件2：自然资源部海洋环境信息保障技术重点实验室2024年度开放基金课题申请书（模板）

自然资源部海洋环境信息保障技术重点实验室

2024年10月29日

# **广西高校低碳绿色化工新技术重点实验室开放课题申请指南**

截止时间：12月 25日

链接：<https://kjc.gxu.edu.cn/info/1008/4087.htm>

广西高校低碳绿色化工新技术重点实验室是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重点实验室，实验室开放课题基金用于资助围绕实验室研究方向、创新性强、具有广阔应用前景的基础研究或应用基础研究课题。

（一）申请对象

国内外科研教学人员、博士后研究人员、产业部门的科技工作者均可在项目指南范围内申请课题；

根据工作需要，应课题负责人或实验室主任邀请来室参加在研课题的研究人员、博士生、硕士生；

自带课题和经费来室工作的科研人员及短期测试人员。

（二）课题资助方向

VOCs绿色净化技术

生物质高效转化技术

绿色能源催化技术

广西矿产资源分离过程强化。

（三）基金申请程序

开放基金申请人原则上需与广西高校低碳绿色化工新技术重点实验室固定人员联合申请，填写“广西高校低碳绿色化工新技术重点实验室”一式三份，经所在单位主管领导同意后，在2024年12月25日前交到本实验室。

由实验室学术委员会对申请者提交的申请书进行评审，确定资助项目和金额，并通知获得资助的申请人。

（四）基金的使用与管理

实验室2024年拟资助开放基金课题3-4项。每项课题资助经费为0.8万元人民币，研究期限一般为2年(2012.08.1－2014.07.31)。

开放课题基金由实验室统一管理。根据财务管理规定，建立经费使用本，专款专用，由受资助人掌握使用，经费使用不得违反财务制度。

基金的使用范围：

原材料费；

辅助材料费（办公用品等）；

分析测试费；

出版/文献/信息传播/知识产权事务费；

差旅费（包括自驾车出差用汽油）；

会议费（国际会议需特别说明）。

课题完成后结余经费的处理：由重点实验室资助的课题结余经费全部归入重点实验室。

（五）课题及成果管理

凡由实验室资助的课题，项目负责人每年须汇报课题进展，根据课题的性质不同，同时提交学术论文，研究报告，或实验工作阶段小结。

课题结束或终止，必须向实验室提交如下材料归档：

研究工作总结或终止报告；

学术论文或报告；

课题工作中的原始资料及实验数据，档案及目录；

所完成的考核指标（包含发表的研究论文、专利、获奖和鉴定成果等）。

实验室主任不定期检查课题执行及进展情况，对不执行研究计划的，有权终止资助。

资助课题所取得的成果，属于广西高校低碳绿色化工新技术重点实验室和研究者所在单位。外籍客座人员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研究成果如需组织鉴定或评审时，由本实验室负责组织办理，并由双方联合申报成果或申请奖励。成果转让的获利，由双方共享，比例另行协商。申请专利发明时，按专利法及有关规定办理。

由重点实验室资助的课题所发表的论文、论著、研究报告、资料、鉴定证书以及申报成果时，研究者中文署名为以下三种之一：1、广西高校低碳绿色化工新技术重点实验室(广西大学), 南宁530004, 中国；2、广西大学 广西高校低碳绿色化工新技术重点实验室, 南宁530004, 中国；3、广西大学化学化工学院 广西高校低碳绿色化工新技术重点实验室, 南宁530004, 中国。英文为以下两者之一：1、Guangxi Key Laboratory of Green Chemical Materials and Safety Technology, Guangxi University, Nanning 530004, China；2、Guangxi Key Laboratory of Green Chemical Materials and Safety Technology, School of Chemistry and Chemical Engineering, Guangxi University, Nanning 530004, China，且均须标注“广西高校低碳绿色化工新技术重点实验室开放课题基金资助”（Supported by the Opening Project of Guangxi Key Laboratory of Green Chemical Materials and Safety Technology）。重点实验室署名可以是第一单位或第二单位。

考核指标必须满足以下指标中的1种或几种：专利、获奖、鉴定成果、三大索引论文和中文核心期刊（中文核心期刊必须为一级刊物，即为一级学会主办的刊物）

联系方式

1. 联系地址：广西区南宁市大学路100号，广西大学  化学化工学院

2. 联 系 人：王睿猛   
邮   编：530004   
电  话：0771-3233718

传    真：0771-3233718

电    邮：wangruimeng@gxu.edu.cn

考核指标与验收标准

以第一或第二单位发表SCI论文1篇，资助0.8万元；

以第一或第二单位申请发明专利，资助0.4万元；

以第一或第二单位发表中文核心论文1篇，资助0.4万元。

# **安徽大学高节能电机及控制技术国家地方联合工程实验室关于接受2024年第二批开放课题申请的通告**

截止时间：11月 20日

链接：<https://gjndj.ahu.edu.cn/2024/1028/c11711a350368/page.htm>

安徽大学高节能电机及控制技术国家地方联合工程实验室本着“开放、协同、联合、创新”的建设与管理方针，现面向全国接受开放课题申请。

2024年度接受的第二批开放课题主要研究内容如下：

1.球形电机等特种电机结构优化设计

以球形、直线等特种电机输出力矩尽量大、体积尽量小、易于加工制造、控制简单等为优化目标，开展结构设计，借助仿真软件，给出结构设计方案，为电机本体加工提供依据。

2.球形电机与球形关节智能控制研究

以本实验室现有的球形电机与球形关节为研究对象，开展智能控制算法研究，为球电机与球关节的工业应用提供基础。

3. 集成分布式发电的新型电力系统运行控制技术研究

针对集成大规模可再生分布式电源的新型电力系统，研究分布式发电系统的集成化、网络化特点，开展新型电力系统建模与参数辨识、电能质量保证控制、优化调度与能量管理等关键技术研究，为电力系统整体安全可靠经济运行提供基础。

4.新型配电网典型电力扰动感知及其风险预警关键技术研究

开展分析新型配电网故障电弧和谐振隐患的形成机理研究，进行配电网电弧和谐振隐患特征提取及辨识，为配电网电弧和谐振隐患监测预警提供基础。

5.特种机器人关键技术研究

针对电力巡检、消防侦察、反恐排爆等特殊场合应用的机器人，开展自动导航、图像或视频信号处理与无线传输、自动避障、自动充电、自动灭火等关键技术研究，为特种机器人产业化提供基础。

6. 车用无稀土电机设计及优化研究

鉴于稀土永磁体成本的波动以及潜在的不可逆退磁风险，开展车用无稀土电机匹配设计与优化方法研究，探索电机设计新方案，研究电机系统的多目标优化方法，提升电机性能及稳定性，为无稀土电机在新能源汽车中的应用提供借鉴思路。

我们热忱欢迎全国各高校和科研单位从事相关领域研究工作的科技工作者与本单位进行客座或合作研究。凡符合上述研究内容的研究课题，均可向本中心提出开放课题基金的申请。资助金额将视所提出的研究内容和预期成果确定，一般每项开放课题的资助额为2-3万元，每项开放课题的资助年限为1~2年。凡申请本中心开放课题基金的人员，需填写《开放课题申请书》（附件1）。开放课题申请经专家组审查，由中心主任批准后立项。

本中心开放课题相关管理办法见附件2.

有关开放课题基金申请的相关事宜，请申请人与我们联系。

通讯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九龙路111号 安徽大学新校区理工B座 114室

邮编：230601

联系人：支桂平

手机：0551-63861845

Email：[58944036@qq.con](mailto:784079352@qq.con)